

证券代码：002540

证券简称：亚太科技

公告编号：2024-027

债券代码：127082

债券简称：亚科转债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22年11月发布《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涉及“关于单项交易产生的资产和负债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不适用初始确认豁免的会计处理”规定，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自2023年1月1日起开始执行前述规定。

2、变更前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3、变更后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6号》相关规定执行，其余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审批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3年修订）相关规定，本次会计

政策变更属于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国家统一的会计制度要求进行的变更。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1、据准则解释第 16 号的要求，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本公司于 2023 年 1 月 1 日执行解释 16 号的该项规定，对于在首次施行解释 16 号的财务报表列报最早期间的期初（即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 月 1 日之间发生的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的规定进行调整。对于 2022 年 1 月 1 日因适用解释 16 号的单项交易而确认的租赁负债和使用权资产，产生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本公司按照解释 16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18 号——所得税》的规定，将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2 年 1 月 1 日的留存收益及其他相关财务报表项目。

因执行该项会计处理规定，本公司追溯调整了 2022 年 1 月 1 日合并财务报表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1,802,089.60 元，递延所得税负债 1,734,330.97 元，相关调整对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影响金额为 67,758.63 元，其中未分配利润为 67,758.63 元。本公司母公司财务报表无调整。同时，本公司对 2022 年度合并比较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追溯调整如下：

合并财务报表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2 年 12 月 31 日/2022 年度（合并）		
	调整前	调整金额	调整后
资产负债表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	25,186,072.01	970,327.23	26,156,399.24
递延所得税负债	1,295,493.63	901,852.08	2,197,345.71
未分配利润	2,187,147,545.99	68,475.15	2,187,216,021.14
利润表项目：			
所得税费用	90,220,295.01	-716.52	90,219,578.49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公司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2023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不调整母公司当年年初的资产负

债表。

四、审批程序

- 1、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 2、本事项已经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 3、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五、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准则解释第16号的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亚太轻合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3日